

种瓜点豆

李传韬

清明前后,种瓜点豆。

清明时节,春阳暖暖,春风习习,春雨纷纷,春天的脚步真的很近了,猫了一冬的大地睁开惺忪的眼,用彩色的笔涂画出生机的春色,让人萌动朝气和憧憬。瓜和豆也该种和点了。

母亲是种瓜点豆的好手,何时种瓜,何时点豆,什么瓜种在哪,什么豆点在哪,早已铭刻在心,妥帖得不能改变丝毫。

种瓜点豆要留种。黄瓜、南瓜、丝瓜、冬瓜,黄豆、豇豆、刀豆、蚕豆、豌豆、扁豆、绿豆,林林总总,五颜六色,各具形态。头年,在丰收的瓜豆里有意筛选、蓄种,或瓦罐分装,或布袋挂墙,最有趣、最实用的法子是将种子糊在墙上,剖开种瓜,扒出籽粒,就着籽粒的水分,铲些灶膛里的草木灰和匀,做成圆粑粑,顺手拍在一人高的外墙上,种子就温暖而安心地待在那度过寒冬。

靠土地创食的日子,正规田地让水稻小麦这些主角霸占,瓜豆只能屈居配角分散地生长在零星地块。正规农时要挣工分忙口粮,种瓜点豆只能起早贪黑挤出时间打点。由于吃多劳少,家里的工分粮不够吃,瓜和豆就自然成了必不可少的补充。母亲善于见缝插针,合理布局,如同作战将军,排兵布阵,将瓜、豆种得井井有条。瓜豆种下去,都要有其适合的土质,适合的生长空间,田头地边,屋前房后,篱笆脚下,皆是良所。藤蔓攀爬,阳光照射,花儿盛开,果子挂放,一切都那么顺应自然。

“南瓜墩”在冬季就得挖好,埋上“火粪”,边上用杉木刺护着,不让猪鸡侵犯。到了撒种的时候,母亲会按时按点撒下做种用的南瓜籽,斫些新刺围挡呵护着,往后的日子无须太多照料,只管静等它们发芽,生长,攀爬,开花,结果。南瓜在我们老家也叫香瓜,生命力旺盛,只要有土、肥、水、阳光,它就能兀自生长。不到几天,瓜藤就能占据大片土方,瓜叶可以长到蒲扇大,开出明黄如罩的花,简直可以撑得上坝上一绝。南瓜花蒂未落,便结出青色的圆形小果,这是南瓜小时候的模样。通常,一株南瓜藤能结出多到十几个瓜果,饥饿年代里,全靠南瓜粑、南瓜粥填饱肚子。孩子们最喜欢抢饭面上蒸的南瓜蒂,在乎的多半不是味道,更像是拿捏南瓜蒂的吃相。相比之下,晒干、炒熟后的南瓜子更为诱人,颗颗饱满,吃起来香喷喷、脆酥酥,齿颊留香,用来招待客人绝对是一等一的好品相。

黄豆点在田埂上。第一场春雨下过后,天气依然乍暖还寒,但做春不能耽误,父亲虽是半农半医的赤脚医生,但能犁会耙,用牛用得顺溜,斫田坝、锄田岸这些打下手的活由我们孩子干,需将田岸田坝收拾得光溜溜的。起初,我很想不通,为什么父亲硬要我们做这些表面文章,后来才知道,田岸上的枯枝杂草收割后,放在水里浸泡,任其草在春泥中发酵,既可给田地增肥,又能疏

松土质。父亲负责将修葺田埂,需用四根齿的扒锄,将田沟边的熟泥一层一层重新搭上田埂,并钩勒均匀、饱满,这是力气活,更是技术活。等到田埂新泥不干不湿的时候,母亲使用锄脑在田埂上磕出一个个小宕,教我们在每一个小宕里点上三五粒黄豆,再用草木灰盖上。不用多久,田埂上的豆苗就和田里的秧苗同色了。

饭都吃不饱的岁月里,那些从庄稼土里长出来的瓜豆,成了我们最难忘的食粮。冒青烟的铁锅下面柴火正旺,母亲从油罐里夹出一块状猪油,快速在铁锅内壁转擦一圈,轻微的滋滋声响后,锅壁上留下一圈油润轨迹,节省的母亲总能准确拿捏,不会让猪油块在铁锅里停留太久。切片黄瓜,加些土胡椒,放油锅里简单翻炒几下,盛在大碗里,放饭面上蒸,也是一道可口菜。虽然菜碗里油星很少,但味道很正,特别是黄瓜汤拌饭,清香味道至今记忆犹新。

上学后,豇豆是主打时令菜。豇豆点在菜畦边,便于扦插藤架。待豇豆苗抽出细藤后,母亲便到山上斫些杉木、灌木条,将其下端削尖插在豆苗边上,再用干稻草揉搓成长长的草绳,连接起一根根木杆,让豇豆藤蔓能够顺着藤架自然攀爬。成熟了的豇豆像挂面一样垂挂在藤架上,一排排,一层层,青绿绿,十分养眼。豇豆既能新鲜吃,又能做成咸菜,还能晒干做干豆角。将豇豆择成小拇指长度的小段,加点胡椒爆炒,散落的豇豆籽则用竹丝串起来,一同放在米饭上蒸熟,揭开锅盖,孩子们总能多吃几碗饭。腌制豇豆很讲究,需选择鲜嫩、细长的豇豆,放进大瓦罐里,分层适量上盐,中间放些红辣椒,上面用光滑鹅卵石压紧,通常十天半月后就可食用,用香油过锅后,酸爽可口。我读书时多半寄宿学校,一星期回家一次,每次返学都要带上两梨子汁瓶咸豇豆,因为油不多,大约吃到星期三,豇豆就会上花,白色乳花一朵朵挂在瓶壁上,像打了一层霜,需用开水冲洗后才能下饭。偶尔,母亲也会为我炒一瓶干黄豆,或煎上几块油烤豆腐焙在热饭里吃,这两样菜自然也是相当开胃的。

丝瓜种在离厨房最近的地方。打汤时随摘随下锅,采摘时,丝瓜蒂头的黄色花瓣上还落着水珠。留种的丝瓜去皮就是天然洗碗刷,比起时下现代厨房里用的金丝球,不仅不伤器皿,更是环保得多。平日里,丝瓜用清水煮汤即食,来了客人和匠人才能加鸡蛋,因为鸡蛋要换点灯的煤油和我们读书的笔和本子。

种瓜点豆,平淡、真实。农耕时代已让这些大自然的馈赠深深走进农人的生活,并升华为文人眼里的盎然诗意,陶渊明种豆,范成大种瓜,无不如此。这是一种无法用语言表达出来的幸福,是种在一代代农人心中的最美的诗。

一年又一年,一季又一季,种瓜点豆又开始。



佚名 摄

别再委屈自己

凡怡

有位文友和我说,她总是能够捕捉到身边人情绪的细微变化,因不想看到他们不开心,于是尽力照顾着每个人的感受。很多时候,她变得小心翼翼,时时刻刻顾全大局。一些场合也谨言慎行,生怕稍有不注意,就能在不经意间造成矛盾,得罪或是伤害了哪位。她把别人所说的每句话都放在心上,尽力满足别人的意愿,却很少发表自己的主见。

她以为这样委曲求全,就能讨得所有人的喜欢。可久而久之,大家习惯了她的退让和成全,反而没有人真正在乎她的想法,她成了圈子里最边缘的人。

文友非常不解,问我:“为什么会变成这样?青年的我,敢爱敢恨,活得随性又洒脱,可以尽情挥洒着大无畏的青春,怎么随着职场成长时间的推移,我那些锋芒毕露的棱角,都被现实生活磨平,却还是得不到别人的满意呢?”

我回答得毫不留情,却也是一针见血:“你以为,尽力照顾好所有人的情绪,总有人能发现你的好;你以为,把所有的委屈照单全收,就有人心疼你的不易。但现实生活恰恰相反。很多时候,你太过在乎别人就会弄丢了自己,太为别人着想,就注定自己要一次次地受委屈。毕竟你不是人民币,很难做到让所有人都满意。”

我告诉她,真正喜欢她的人,一定是被她原本的样子所吸引,不需要任何委曲求全的谦卑和讨好。所以,只需要做好最真实的自己就行了。

还有一位同事告诉我,刚结婚时,家务活分工时她老公不愿参与,她也看他做家务确实不在行,也就理解迁就了他。尽管她也惧怕厨房的油腻,但还是将家里所有的家务琐事全包,尽职尽责做好他的后勤服务,可以说是让他衣来伸手饭来张口。上班工作繁忙,下班家务劳人,她下班之余基本上都是宅家不出门,精心打理着他们的温馨小日子。偶然一

次周末,同事应姐妹邀约小聚了下,回来后,她老公便大发脾气,说她没有尽到妻子的职责,让他一个人在家饿着肚子。同事不解:冰箱什么吃的都有,只需简单加热一下就行,为何不能自己动手解决。不料,她老公却振振有词:“那些家务活都是你们女人的事,凭什么你出去应酬,就对我闻不问?哪个女人像你这样不归家的,你自己看看这冷锅冷灶的,哪里还像个家呢?”

自觉委屈的同事哑然失色,更觉寒心,跑来向我诉苦:“我独自承包了这么多年的家务,仅仅一次没有按时给他做饭,他就指责我不归家,这大帽子压得实在让人难受郁闷啊。”

我连连摇头:“怪谁呢!还不都是你惯出来的,他已经习惯成自然了。实际上,在家庭生活里,你做得越多,对老公越宠,他就越像个小孩,长不大。不要说他不会做家务,没有人什么天生会与不会。不会,只是因为不想做或做得少,你得给他参与的机会。你不给他机会就自己大包大揽了,他自然会懒惰退缩。到最后,习惯了你的懂事迁就,他自己做了甩手掌柜,反倒认为这是天经地义,理所当然,稍有不如意,就质疑你这不对那不对。如今你再想纠正调整过来,估计一时很难。”

其实,无论是职场还是家庭,如果一个人总是咬牙坚持去做不喜欢的事,或总是为了成全别人而为难自己,那就怨不得别人的无视。因为,如果连自己都不在乎自己的真实感受,又怎能要求别人去关注你的冷暖?人越懂事,就越没有人心疼;越明事理,就越没人把你当回事。即便付出再多,也没人感谢你,因为他们知道,再大的困难,你都能忍受过去。如果你一味地没有脾气,一味地的包容,总有一天,你会宠坏身边的人。有一句话说得好,会哭会闹的孩子才有奶吃,乖巧的宝宝饿死都没人知。

也许这并不能代表整体现象,但我还是想说,有些事,大可不必委屈了自己。